附件3

西药、中成药配送企业遴选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价细则** | **分值** | **企业自评** | **医院评分** | **备注** |
| **1.供货能力（25分）** | 1.1品种数量（15分） | 400种以下（含） | 3 | 　 |  | 以企业在广西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药品交易”模块可配送药品品种、规格的数量为依据。 |
| 400种-600种（含） | 6 |
| 600种-800种（含） | 9 |
| 800种-1000种（含） | 12 |
| 1000种以上 | 15 |
| 1.2经营范围（10分） | 经营范围包括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物制品、生化药品的得5分；企业除上述经营范围之外，同时还经营疫苗、一类、二类精神药品、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等特殊药品可得5分。每少一项经营范围扣1分。 | 10 | 　 |  | 查看《药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 |
| **2.配送服务能力（35分）** | 2.1仓储面积（5分） | 仓库面积1500㎡-3000㎡（含） | 1 | 　 |  | 1.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督部门公布的相关数据或产权证或有测绘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2.药品冷藏库不可另行租赁。 |
| 仓库面积3000㎡-6000㎡（含） | 3 |
| 仓库面积6000㎡以上 | 5 |
| 2.2仓储地点（5分） | 广西区外 | 1 |  |  |
| 广西区内 | 3 |
| 百色市范围内 | 5 |
| 2.3仓储现代化水平（5分） | 具备自动运送系统；具备电子标签自动分拣系统 | 5 | 　 |  | 查看企业所在地药监局现场检查确认证明 |
| 2.4配送车辆（8分） | 普通运输车辆（1辆运输车算2分，每增加1辆加1分，最多不超过5分） | 5 | 　 |  | 1.需自有车辆并提供行驶证、车辆登记证；2.冷藏车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验证报告(提交验证综述即可)。 |
| 冷链运输车辆（1辆冷链运输车1分，运输每增加1辆加1分，最多不超过3分） | 3 | 　 |  |
| 2.5药品管理信息化（7分） | 实现药品购进、储存、销售、配送等全过程质量监控的信息管理系统。 | 4 | 　 |  | 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各信息系统板块界面截图）。 |
| 实现发票电子化 | 3 | 　 |  |
| 2.6配送范围（广西区内三甲医院数量）（5分） | 1家-5家（含） | 1 | 　 |  | 提供购销合同盖章页复印件及电子清单。 |
| 6家-10家（含） | 3 |
| 10家以上 | 5 |
| **3.药品质量与企业管理规范（35分）** | 3.1管理制度（10分） | 管理制度完备详细，全面覆盖药品采购、收货、验收、储存、养护、销售、出库、运输等所有环节，以及GSP对于质量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10 | 　 |  | 提供所有环节相关管理制度，缺少一项扣1分，没有的或不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可提供制度目录，盖章证明） |
| 3.2药学技术人员配备（10分） | 具有2名执业药师，每增加1人加1分，最多不超过10分。 | 10 | 　 |  | 以药监局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执业药师注册证、参保证明作为依据。 |
| 3.3应急保障能力（15分） | 具有完善可行的出库、运输、信息、安全、冷链等应急保障预案。每少一项扣除2分，无应急预案本项不得分。 | 15 | 　 |  | 提供相关应急预案。 |
| **4.企业信誉（5分）** | 4.1信用评价（5分） | 按章纳税（纳税信用评价等级）按A、B、M（新上市）、C、D等级依次评分。 | 5 | 　 |  | 出具上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合计得分** |  |  |
| 说明：1.申报企业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每份应加盖企业公章。2.本标准涉及的数据以申报企业本身数据为准。 |